



秦皇岛清宸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QCHJ2003261



委托单位: 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: 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
检测类型: 委托检测
检测类别: 废气
报告日期: 2020年4月7日

秦皇岛清宸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计量认证证书编号: 160312340402
地址: 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标
准厂房 12 号 2501 室
邮编: 066000

传 真: 0335-8052020
业务电话: 0335-8052020
电子邮箱: qhdqjc@163.com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。
2. 本报告未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“骑缝章”无效。
3.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报告部分复制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5. 本报告经涂改无效。
6.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7. 检验检测结果来自于外部时用“*”标注
8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。
9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。





承担单位：秦皇岛清宸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采样人员：刘东、孙洪风

分析人员：周新哲、赵爽

报告编制：朱红雷

报告审核：李运芝

报告签发：朱红雷

地 址：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标准厂房 12 号

2501 室

电 话：0335-8052020

传 真：0335-8052020

邮 编：066000

邮 箱：qhdqcjc@163.com



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一、基本信息表

委托单位	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秦皇岛市海港区西港北路 61 号		
采样日期	2020 年 3 月 31 日	检测日期	2020 年 3 月 31 日-4 月 6 日
检测类型	委托检测	检测类别	废气
样品状态	废气	滤筒完好、吸收瓶完好	

二、检测所依据的检测标准(方法)及检出限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	使用仪器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
废气	氟化物	《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 HJ/T 67-2001	3012H 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(QC-SB-022-3) PXSJ-226 型实验室离子计 (QC-SB-015)	0.06mg/m ³
	氯化氢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》 HJ/T27-1999	3012H 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(QC-SB-022-3) 307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(QC-SB-026-2) UV-1601 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 (QC-SB-005-2)	0.9mg/m ³
	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3-2009	3012H 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(QC-SB-022-3) 307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(QC-SB-026-2) UV-1601 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 (QC-SB-005-1)	有组织: 0.25mg/m ³
	氨	《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-水杨酸分光光度法》 HJ 534-2009	2050 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(QC-SB-021-5~8) UV-1601 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 (QC-SB-005-1)	0.004mg/m ³



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三、工况信息:

(1) 氟化物工况信息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DA033 排气筒出口	标干流量 Nm ³ /h	113093	117775	115609
	平均烟温 °C	102.5	102.4	102.6
	湿度%	11.2	11.2	11.2
	平均流速 m/s	2.6	2.7	2.6
	含氧量%	12.9	13.0	13.1
	燃料	天然气	监测点截面积	18.8574m ²
	排气筒高度	85m		

(2) 氨气、氯化氢工况信息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DA033 排气筒出口	标干流量 Nm ³ /h	131595	112136	112121
	平均烟温 °C	102.3	102.5	102.6
	湿度%	11.2	11.2	11.2
	平均流速 m/s	3.0	2.5	2.5
	含氧量%	12.9	13.0	13.1
	燃料	天然气	监测点截面积	18.8574m ²
	排气筒高度	85m		



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四、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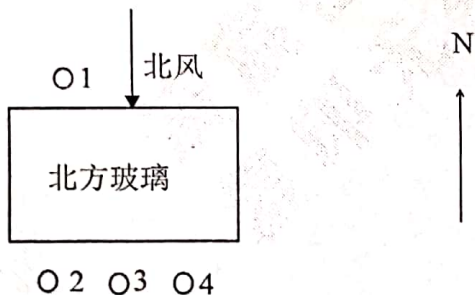
(1) 有组织废气

检测 点位	检测项目	测量值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DA033 排气 筒出口	标干流量 Nm ³ /h	131595	112136	112121	118617	
	氨气	标况浓度 mg/m ³	1.64	1.48	1.31	1.48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63	2.40	2.16	2.40
		排放速率 kg/h	0.22	0.17	0.15	0.18
	氯化氢	标况浓度 mg/m ³	9.4	9.0	8.6	9.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5.1	14.6	14.2	14.6
		排放速率 kg/h	1.2	1.0	0.96	1.1
	标干流量 Nm ³ /h	113093	117775	115609	115492	
	氟化物	标况浓度 mg/m ³	0.74	0.76	0.75	0.75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19	1.24	1.23	1.22
		排放速率 kg/h	0.084	0.090	0.087	0.087
备注	1.“ND”表示未检出或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

(2) 无组织废气

检测 点位	检测 参数	测量值					单位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最大值	
1#上风向	氨	0.006	0.007	0.009	0.008	0.015	mg/m ³
2#下风向		0.012	0.013	0.013	0.012		mg/m ³
3#下风向		0.013	0.014	0.015	0.015		mg/m ³
4#下风向		0.012	0.012	0.014	0.013		mg/m ³

附图：3月31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点布图



注：○代表监测点位。

--报告结束--

